

现代精神与科学研究

陈童

【好多年前的文章。】

(一)

什么是现代社会的核心精神呢？现代精神的核心是什么？

费曼在他著名的物理学讲义开篇即说，现代精神的核心是科学精神。但我想也许更准确的说法应该是，现代精神之核心在于对不可知论的成功逃离，在于确立认识之可能。没有神仙没有鬼怪，女娲或上帝，一切创世者都是虚构的神话传奇。世界，是自足的，世界，是可以被普普通通的人所认识的。正如爱因斯坦先生所言，这世界最不可理解之事在于，它是可以理解的！

人可以认识世界，在我看来，这正是现代精神之核心。

认识世界是一个难题。认识之难首先在于真假判定之难，几千年前中国的哲学家庄子先生已经观察到这一点，他说，假设我俩辩论，谁对谁错？谁来判定？假如请第三人裁决，假使此人赞同我，则他与我共成一方，你是另一方，双方观点谁对谁错？谁来判定？假使此人赞同你，则他与你共成一方，我是你们的对方，谁对谁错？谁来判定？庄子先生最后的结论是，“故先有真人而后有真知”！你看，这就斯多葛了，对吧？

认识之难还在于世界之浩淼而人力之有限，正如庄子先生后来说的“吾生也有涯，而知也无涯，以有涯入无涯，殆矣！”，已经犬儒且将堕入虚无了！

而科学，科学方法，克服了认识之难题。

科学如何解决真假判定之难呢？这依赖于科学方法的两块基石，其一在于数学，在于普适的逻辑，其二在于实验在于归求诸自然。此两者，均不以任何个人意见为转移。对或者错，要由事实来判定。科学方法特殊之处，也正是其发挥独特而强大威力之处，正在于：它起于事实，经由普适的逻辑，最后又回到事实，由事实来判别真伪。为求真知，我们不必像庄子先生说的那样，先修炼成真，我们只要求之于科学方法就可以了。科学上的真伪不以千差万别的个人意见为转移，通过科学方法真正确立的科学知识，当然需要不断修正和逐步完善，但很难被彻底推翻。在科

学知识的意义上，爱因斯坦的相对论是牛顿理论的完善（当然，在观念上，Einstein的新观念是一场革命），而不是颠覆，牛顿理论在合适的范围内依然成立。如此，科学知识才是可以逐步积累的，个人生命极其有限，但众人，以及一代又一代人智慧的累积之功，辉煌可观！的确，生也有涯，知也无涯，科学正视这一点，坦然接受全知之不可能，但与庄子不同，科学告诉我们：全知虽不可能，知却是可能的，只要坚持不懈，一步一步下去，知的范围总会不断扩大，“殆矣”大可不必！

绕开对过往成就的彻底摧毁，与一切毁灭性的革命相反，科学提倡观念上的革命，倡导持续发展。这一点持续影响着现代社会的方方面面。从启蒙精神中对理性的强调，以及对社会渐进朝前发展的强调，到今天人们面对经济以及环境等问题时，对可持续发展的呼吁。这呼声中，浸透了科学精神。

因为科学发挥出来的巨大威力，过往取得的巨大成就有时也会将人们导入歧途：一种盲目的狂妄自大，权能崇拜，片面的对效率的近乎变态的追求（常常以牺牲质量，牺牲人生的丰富层面为代价）。人们常常忽视了科学起源于坦承人力之有限，起源于对“水滴石穿”的力量的深刻认识，科学不说“敢叫日月换新天”，科学更接近于一种愚公移山的精神，科学说，我们智力有限，能力有限，但毕竟我们能做一些事情，试一试，一点点来吧，让我们稳步前进，能做多少算多少，结果如何，殊非重要，无法强求，尽力即可。

（二）

由此引到另一个问题：我们为什么要学术研究呢？尤其，为什么要搞那些不实用的纯理论性研究呢？

那么，为什么要脊椎骨呢？手可以提，肩可以挑，双脚可用以走路，嘴巴可以说话，甚至大脑，都可以用来打歪主意！脊椎骨有什么用？为什么要脊椎骨呢？敲碎好了！纯学术研究之于社会文化精神，正如脊椎骨之于人身，也许够不上中心枢纽，却不可或缺，是立身之本，对于现代社会，尤其如此！是因为学术研究科学研究蕴含着最为纯粹的现代精神！